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呼和浩特市绕城道路绿化中心的2025年高架桥立体彩化施工项目(二次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高架桥立体彩化施工项目（一标段），属于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再生园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2069.8177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07.03647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王雨生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再生园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30日

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知识

我要查服务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

(小微企业名录)

我要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知识

我要查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制证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企业名称: 内蒙古再生园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04085185955R	注册资本:	51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局	所属行业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13年12月19日	其他未列明建筑业	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0022388号-2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

政府网站
找错